

证券代码：430545

证券简称：星科智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转让方：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星科智能”）

受让方：潍坊禾正聚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曲沛沛

交易标的：潍坊高新区星科教育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星科”）59.52%的股权

交易事项：公司将持有的标的公司 59.52%股权分别转让给潍坊禾正聚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曲沛沛。

交易价格：股权转让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一）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

被投资企业控股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2017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为 16615.08 万元（资产总额的 50%为 8307.54 万元，资产总额的 30%为 4984.52 万元），净资产为 11007.53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1242.66 万元。

以 2018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潍坊星科资产账面价值 141.87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75.07 万元，潍坊星科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5.00 万元，交易定价为 30.00 万元。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潍坊高新区星科教育培训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王继为潍坊高新区星科教育培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潍坊禾正聚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新城街道锦城社区福寿东街以北东次干道以西泰恒大厦 1103 室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新城街道锦城社区福寿东街以北东次干道以西泰恒大厦 1103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向东

实际控制人：刘向东

主营业务：教育软件开发；职业中介服务（不含培训）；教育咨询服务（不含培训及民办教学）；广告制作服务；广告发布服务；广告代理服务；大型活动组织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零售：图书、音像制品；销售：办公用品。

注册资本：300 万元

2、自然人

姓名：曲沛沛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潍坊高新区星科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新城街道清新社区志远路 1198 号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4、交易标的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比例
1	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9.52%
2	刘振东	42.00	25.00%
3	孙慧萍	5.00	2.98%
4	钟正	5.00	2.98%
5	张衍斌	4.00	2.38%
6	柳虎弟	4.00	2.38%
7	尹桂梅	3.00	1.79%
8	曲沛沛	2.00	1.19%
9	马振桐	2.00	1.19%
10	陈作胜	1.00	0.60%
合计		168.00	100.00%

5、交易标的成立时间：2016 年 03 月 08 日

6、交易标的营业范围：教育培训（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

2018年12月24日，山东众和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众和评字[2018]第21号《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潍坊高新区星科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对潍坊星科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9月30日，潍坊星科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为-81.06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为15.00万元。

最终结论：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论，即：潍坊星科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5.00万元。

（四）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公司不存在为潍坊星科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况，潍坊星科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潍坊星科股份，潍坊星科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山东众和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众和评字[2018]第21号《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潍坊高新区星科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定价依据，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公司持有的潍坊星科59.52%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0.00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法人受让人协议

出让方：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潍坊禾正聚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股份数：67.2万股

成交金额：20.16万元

支付方式：本次转让资金于协议生效后15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

生效条件：本协议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各方签字后生效

2、自然人受让人协议

出让方：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曲沛沛

受让股份数：32.8 万股

成交金额：9.84 万元

支付方式：本次转让资金于协议生效后 15 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

生效条件：本协议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各方签字后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时间安排：转让资金到账后即开始办理交易标的的交付及过户手续，最终过户时间以工商变更登记日期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潍坊高新区星科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